

“我总是被自己内心的安静护佑着。外面一直很喧哗,而且越来越喧哗了。”这是洪放写下的文字,也是他现实生活中的真实状态。

无论白天的工作多么繁忙,无论外部世界多么喧闹。只要面对文字,只要在写作中,他的内心必定是宁静的。只有宁静的内心才能流淌出宁静的文字。洪放是个安静的叙述者。

无论是在西山,还是在南塘,他都安静地叙述着。从那个略带忧伤的少年开始,穿过了一些苍茫的烟霞,重归到一种淡定了悟之境。这是洪放二十多年的创作轨迹。

洪放的文学创作起步于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那时他还是个十五六岁的少年。他从诗歌创作开始,从田园诗和爱情诗开始,诗风是清丽和略带忧伤的。一开始他住在西山。西山,顾名思义,在桐城城西,一座树木葱茏的山冈。那时他在水利局工作,住的是水利局的单身宿舍。他的宿舍里常常聚集着一群文学青年,那是个文学的年代,诗歌的年代。在那个浪漫的年代里,他在西山读书、写作,完成了他的文学积累,也收获了他的爱

真谛。此后,他又游历过不少地方,这些游历使他的文字在清丽婉约之外又多了开阔和厚重。

他不再拘泥于诗歌创作,或者说诗歌的创作形式已不再能包容他的思想。他的写作方向更多的转向散文和小说,对他的小说我读得不多,就散文而言,他仍然保持着一个安静的叙述态度。他的散文比较追求唯美的意境和文化的内涵,其中的代表作《清香桐城》和《烟雨徽州》普遍为人称道。

进入新世纪,洪放已经不住西山而住在南塘了。南塘,顾名思义当然是桐城城南,他的住宅楼就在那口池塘边上。他的家中添了儿子,他的工作岗位也由农委副主任升任为文明办主任。一个单位正职,繁杂的工作自不待言,各种迎来送往的应酬当然也在所难免。然而,再忙再乱,只要面对文字,他仍然保有一颗安静之心。

这种安静也许缘于他对文学的虔诚,而这种虔诚无疑也得到了回报。否则,为什么他会说是被这种“安静护佑着”。护佑着他的是文学女神,是他在世俗生活之外的一种精神生活。在这个精神的家园里,他

安静的叙述

■白 梦

情。他的妻子那时是桐城师范的学生,而桐城师范就在西山脚下,聚集在他单身宿舍里的文学青年有许多是师范学生。他在西山用《流泪的水晶心》俘获了一个师范女学生的芳心。

婚后的洪放开始忙碌起来,不仅是忙于小家庭,更是忙于工作。他从水利局调到农委,从一个普通干事一步一步升迁到农委副主任。阅历丰富了,眼界开阔了,他的写作风格也改变了。有段时间,他甚至一改过去的纤巧细腻,写出了一大组题为《苍茫》的诗歌,诗风粗犷凝重,以至于有人误以为他是个西部诗人。这组诗的写作背景应该与他曾经游历大西北有关。1986年,他曾与我一起跟随陈所巨先生漫游西部,谒秦陵、出嘉峪关、仰敦煌、过青海湖,直至格尔木,盘桓良久,准备进藏。虽然那次的西部之行最终没有达成去西藏朝圣的目的,但还是打开了眼界,开阔了心胸。使他在读书之外又有了行路的积累。这种积累是如此重要,西部之行不仅让他人在当时写下了散文《嘉峪关断想》(该文曾获青年和平征文一等奖)、小说《大柴旦午餐》,而且在经过若干年的沉淀之后,磅礴出那组辽阔的《苍茫》,直至20年后的2006年,他还饱含深情的写下了一篇题为《在泪水中重走祁连》的文字。可见西部之行对于洪放来说,是多么的意义深远。这也许就是古圣贤所谓“读万卷书,行万里路”的

心有皈依,所以他能够透过喧哗获得安静。

在这种安静里,他于2007年出版了一部23万字的长篇小说《秘书长》。《秘书长》是一部官场小说,对于身在官场中的他,写起来当然是驾轻就熟、游刃有余的。《秘书长》投放市场之后,果然引起了不小的轰动,有人将其定位为“官场原生态”小说,我认为这个定位非常恰当。洪放目前的小说创作势头良好,《秘书长2》已经脱稿,即将由原出版社出版。借着这个东风,洪放又被安徽文学院聘为签约作家。

安静是必须的,否则我们就会失去内心的平衡,而被喧闹的外部世界所眩惑。洪放的生活尤其如此。他从来就不是一个全职的作家,他必须面对纷乱的生活,面对繁忙的工作。除了本职工作之外,他还是桐城市作协主席,这个职位要求他不仅自身出创作成果,更要鼓励和带领一班人马,在越来越崎岖的文学道路上艰难跋涉。

“仿佛春水一般,生活在不断的流淌。我们永远不能停止,除非死亡。”洪放这样写道。这说明他不仅安静而且清醒,这也说明他的步伐是坚定的,思维是理智的,而心灵仍然是青葱的。

是啊,他才刚刚40岁,正是人生的黄金时期。他的创作也正在一个出成果的阶段。我愿他永远保有这份安静,春水一般,舒缓而又热烈地流淌成他自己的河流。

内心的风景

■刘捍华

诗人时常在我耳边说,到远方去,到远方去,熟悉的地方没有风景。我去不了远方,近处总是和俗事纠缠,想想我们一辈子不都是和这些事务做斗争吗。你赢了,就会将身体融化在风景里;你输了,就将心车轮回在梦境里。

我去不了远方,但我看得见远方。

比如坝上。很早就已经认识,听得芳名见过清姿,于是总觉得这样的风景应该是我身体的某个部分,在风中洗澡,在云下听草,于夕阳中感受虔诚,于细微中领会想过或没想过的内容。

我喜欢秋天,也许秋天就是我身体里的一条河流。写秋天,就说她是一条哀婉的小河,写小河就说她是秋天的一条血脉。我更喜欢坝上的秋天。小城也有秋天,当我们举目一望,大雁飞过蓝天,一片银杏叶遮住水流的面容,哦,原来秋天到来,等我还没反应过来享受够,秋天在燥热中忽然中风,一下子浑身簌簌发抖,摇落一地的琐屑,然后她就走了。城里是无所谓季节的。

坝上季节分明,秋季是我的最爱。首先我将心融化在那一片静水里,真是安静,你一走动,水好像发出巨大的回声。当然,水从来都不会放大你的脚步声,她们是专门守候那些树木的。沉思的树木最美,端坐水边,以静美的姿态诠释秋天的本色——或红或黄。不妨这样说,树木是风景,也是人,就

好比那些中年的人,历经青春荣华,最终选择了沉静。

风景是静默的,不要以为静默不是一种优秀的性格。

一线雾,似羞非羞,草原显出女性的气质。如果说夏天草原习惯以浑厚的胸膛接纳人们,那么秋天就善于用柔美的精神感染、回馈我们。或者,那些白云是如此细碎,好似点缀天空的花朵,而水中的细碎,应和着天空,呈现一种精神上的照应。嘘,别出声,就连那些低低可以忽略的快门声,都有可能打碎白云流淌的记忆。

或者马匹。秋季是马匹活跃的季节,你还记得,它们曾经奔驰在窄窄的驿道上,奔驰在小桥流水的守望中。那时秋季,游子回望的季节呀,当然也是马匹越山涉水的季节。现在不同,马鞍还在,游子已远。只有安静,咀嚼草叶的声响,被风轻轻轻地擦除。

我知道,是安静打动了。安静不是孤独寂寞,就是孤独寂寞又有什么呢。在天空下敞开心胸,在秋草上摔落灰暗,于静水边洗涤,于树林间悄然亮起的灯火下阅读自己和风景。风景是人内心最宝贵的品质,而人是风景中最动情的音符。也许,风景就是时间慢慢浸润出的一种情绪,不分年龄,只按照内心,滋生出的追随性情的一种品质。

还是坝上,友人送来一首诗,诗歌中他已将风景牢牢拴在了心底,而我不行,我还在原地,远远打量着内心的风景。

真的好想你

■李玲玲

接到她的电话,很是高兴。很长时间没听到她的声音了,算起来该有十多年了吧,她的声音听起来和以前大不相同,温柔且细腻,很难想象那么粗犷、豪爽的她,怎么就变成了这样一个柔情似水的女子?

她是我大学时候的“死党”,一个高大健康的北方女孩。十几年前我离开南方的家去那个北方的城市读书。刚进校的时候,很不适应北方的生活,每天一到吃饭时间我就头痛,那些馒头在我看来是那样的“可恶”,真不明白北方人怎么会爱吃这些东西,它们除了长相圆润以外,哪里有米饭一丁点的香甜、可爱呢?可是没有办法,那所北方的学校好像欺负我们这些南方来的学生,每顿的米饭极少,很多时候,那个卖米饭的窗口总被那些男生们堵着,瘦弱的我只有看的份。她就是在那个时候挺身而出的,她和我住在一个寝室,是我们的二姐,有着北方人高大结实的身材。她看出了我的窘态,每到吃饭时间,就帮我到窗口去“抢”米饭,因为其身强体壮的缘故,往往会轻易得手。每当她把盛满米饭的饭盒送到我面前的时候,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能想到我的母亲。

事实上她对于我来说,那时候的确像个母亲样子。上大学以前,由于父母的娇惯,我的生活自理能力极差,连手帕都不会洗。到了学校,洗衣服、被子这些事便变成了难题。我总是很简单地把脏衣服泡在水里,用洗衣粉揉揉,再用清水冲冲就可以了。有一次,我洗衣服的时候被她看见了,她笑弯了腰,很气气地一把抢过我手里的衣服,对我说,以后你的脏衣服都交给我,我帮你洗。自那以后,她就承包了我几乎所有的脏衣服、脏被子。大学三年,我都不知道她总共帮我洗了多少次衣服。

隐约记得她跟我谈起过她的家庭。她本不是她父母亲生的孩子,她的父母因为不能生育,在很远的地方抱养了她,她说她从来不想知道她的亲生父母是谁,并说她现在的父母永远都是她最爱的人,因为是他们给了她重生的机会,甚至在负债累累的情况下把她送进了大学。我曾经去过她的家乡,那个因凤阳花鼓而文明的小城市,那两位满头花白的质朴的北方农民,在我的脑海里留下深深的印象。以至到今天我还固执地认为,北方的农民相对于南方人来说,多了份厚道和宽容。虽然我自己也是南方人,但我从来不掩饰对北方人的偏爱。也许是她留给我的印象太深的缘故吧,还有她父母对她的那份无私,让我想起来就觉得温暖。

大学毕业,我分回了南方的家,而她留在了那个只见馒头、不见米饭的城市。开始的时候我们还经常联系,后来,大家都恋爱了,慢慢地疏远了起来。记得有一年我打电话给她,她的语气竟然有些生分了,我心想莫非是遇到什么不开心的事情?我们很久没有联系了,有一次在网上碰到另外一个同学,问起她,才知道她经历了较大的变故,再也不是以前那个单纯热情的北方女子了,为了某些事情,她差点丢失了性命。听了她的故事,我心里很难过,那个亲昵地喊我宝贝的姐姐,那个像母亲一样宠爱我的姐姐,她的生活到底发生了什么?我的心就这样悬了十年。

这次,她给我打来电话,我很高兴,仿佛一下子又回到了在学校的日子,她的口气虽然温柔细腻了许多,但依然大大咧咧地在电话那头问我:孩子几岁啦?老公在哪上班?现在会不会洗衣服、烧饭啊?我还像以前那样乖乖地回答她的一个个问题。最后她说到她自己,现在过得很好,过去的都过去了……

我没有问她那些关于她的流传。不管怎样,过去的都已经过去了,不管是好是坏,都不重要。苦难对人来说,其实是一种财富。忘记该忘记的,珍惜该珍惜的,亲爱的姐姐,真的好想你,愿你永远幸福!



老宅秋阳

项顺平 摄

草蒲墩

■黄梦琳

童年,在乡村,我见过草蒲墩。它用金黄的稻草编扎成,直径不过一尺,厚不过两寸,圆溜溜,实墩墩,也有编扎成椭圆型的。草蒲墩是农村最廉价、最简易的坐具。它来自田间,有太阳的温煦、泥土的厚重。它出自勤劳的农妇之手,又提供她们生活和劳作的便利。

记忆中那时候好像家家都有草蒲墩,随便取一个放在地上、门坎上、台阶上,人们可以坐上面搓草绳、纳鞋底、筛粮食。不用的时候随手扔在哪个角落,下次使用时再拿起。印象中姑娘出嫁时在蒲墩上拜别父母,除夕之夜乡亲们在蒲墩上祭拜祖先。年岁稍长的大妈们洗衣服时也带个蒲墩,一是跪在蒲墩上洗衣服用力更大;二是洗衣服人多时可以坐在蒲墩上等洗衣的石

铺。每天清晨,冬暖夏凉的水井边,柳丝轻拂的池塘边、潺潺不息的小河边,总是棒槌声声,说笑不断。

编一个草蒲墩所花的时间长短不等,简易的半个小时就可完成,精致一点的则要花几个小时。对草蒲墩的选材有些讲究,最好是用长而柔韧的糯谷草。将稻草去掉枯叶,先取一小把,一头围成一个小圆圈,再取几根稻草从圆圈中心穿过将延伸的部分扎住。每捆扎一处又插入捆扎下一圈的稻草,延伸的部分也不断添加稻草,依次向前一圈圈捆扎,用来捆扎的近似纬线的稻草便呈光芒状向周围发散。最后一圈常常编成花边状,收尾时把稻草编成辫子扎成提款式,这是为了方便提携。一个草蒲墩的诞生常常伴随着编扎者的欢声笑语,或伴随着编扎者的默默心

思,草堆旁、树荫下、灶台边,都是编扎草蒲墩的简易工场。

圆圆的草蒲墩有太阳的温暖、月亮的清凉。冬天坐草蒲墩松软暖和,夏天坐草蒲墩舒适凉爽。草蒲墩的使用寿命也就几年,当它松了,散了,便回归于火,在熊熊燃烧的锅灶里,在袅袅升腾的轻烟中完成了它的使命,再不留一丝痕迹。

在乡村,草扎的蒲墩,如同木制的水车、石头打造的石碾石磨,都来自普通百姓的真实生活。随着社会的进步,许多旧有的事物终将被新事物取代,现代化的器械取代了石碾石磨,计算器取代了算盘,短信取代了书信,在农村再也找不到草蒲墩了。它像水车、石碾石磨一样属于记忆、属于历史。